

## 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陆媛甜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参股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公司向南京久禹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转让南京博融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19%的股权及对应的全部所有权益和利益。股权转让后，公司将不再持有目标公司的任何股权。

目标公司19%的股权系公司于2015年6月14日经过公司第一届第十八次董事会审议后收购而来，当时的收购成交价格为786.22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的定价为 2850 万元，交易完成后预计可增加投资收益 2064 万元（税前），对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具体数据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本次参股公司的股权转让一方面为目标公司全部股东转让股权的共同行为；另一方面对于公司来说，有利于公司投资成本的收回，促进公司投资价值的有效实现，增加公司的营运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有利于公司集中资金聚焦核心业务发展，促进公司良性、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

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13 日